

证券代码:300370

证券简称:ST 安控

公告编码:2021-129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控科技”）于近日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等送达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前期累计诉讼、仲裁事项中有 4 个诉讼案件有进展，新增 1 个诉讼案件。现将诉讼案件进展及新增诉讼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期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及其诉讼进展

公司前期累计诉讼、仲裁事项中有 4 个诉讼案件有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情简述	诉讼或仲裁机构名称	涉案金额（万元）	受理日期	知悉日期	判决时间	处理结果/进展情况	结案情况	首次披露日期
1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借款人：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人：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原告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4,622.59	2020-5-18	2020-6-15	2020-5-18	该案件（案号：【2020】京 0108 执 10376 号），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裁	已结案	2020-7-3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俞凌							定如下： 评估并拍卖被执行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5号楼-1至4层101、6号楼1至4层101的房产以及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的土地使用权。		
2	西安万洲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根据各方签订的《买卖合同》，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其货款及违约金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73.47	传票中未显示受理时间	2021-6-10	2021-7-9	该案件（案号：【2021】京0108民初4752号），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9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西安万洲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等共计207,614元。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	未结案	2021-7-2

									法院。		
3	北京映翰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要求被告支付货款、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等。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18.57	未见传票与应诉通知书	2021-1-23	2021-4-30	该案件（案号：【2021】京 0105 民初 34971 号），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被告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北京映翰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39,500 元及利息违约金等。 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出具的《执行通知书》，执行内容如下：你（单位）与北京映翰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案，（2021）京 0105 民初 34971 号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北京映翰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本院于	已结案	2021-2-3

									2021-07-06 依法立案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条的规定，责令你（单位）立即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及法律规定的义务。		
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借款人：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俞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剩余未付借款本金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1,264.49	2020-5-13	2020-5-25	2021-1-29	该案件（案号：【2020】沪 0115 民初 26729 号），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借款本金、利息、逾期违约金等共计 9,873,837.04 元。 公司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出具的《执行通知书》，执行内容如下： 一、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支付 9,873,837.04 元； 二、向平安国际融资租	已结案	2020-6-5

									赁（天津）有限公司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三、负担案件申请执行费 76,769.19 元。		
合计					5,979.12						

二、本次新增诉讼事项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送达《民事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现将新增诉讼事项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情简述	诉讼或仲裁机构名称	涉案金额（万元）	受理日期	知悉日期	判决时间	处理结果/进展情况	结案情况	首次披露日期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借款人： 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人：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原告要求被告立即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罚息和复利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1,786.70	2021-6-18	2021-7-19	尚未开庭	该案件（案号【2021】浙0106民初5969号），尚未开庭。	未结案	2021-7-21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本公告披露的诉讼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公告诉讼事项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要求，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事项及进展的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前期诉讼披露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2018年11月11日起至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分别于2019年11月11日、2019年12月24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1月13日、2020年2月24日、2020年3月23日、2020年4月7日、2020年4月17日、2020年5月12日、2020年5月20日、2020年6月5日、2020年7月3日、2020年7月10日、2020年7月21日、2020年7月31日、2020年8月8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14日、2020年11月4日、2020年11月16日、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2月4日、2020年12月29日、2021年1月6日、2021年2月3日、2021年2月19日、2021年3月4日、2021年4月2日、2021年4月15日、2021年4月19日、2021年5月7日、2021年5月21日、2021年6月4日、2021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前期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补充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关于公司收到诉讼材料及前期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关于公司子公司提起诉讼及前期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关于公司前期诉讼进展及新增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0-114）、《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53）、《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64）、《关于公司前期诉讼进展及新增诉讼、仲裁的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9）、《关于公司新增诉讼事项及前期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1）、《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4）、《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8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209）、《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21）、《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224）、《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237）、《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42）、《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48）、《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251）、《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63）、《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关于公司前期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关于公司前期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关于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关于公司前期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

六、备查文件

1、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2021】京 0108 执恢 1421

号)；

2、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1】京 0108 民初 4752 号）；

3、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案号：【2021】京 0105 执 28362 号）；

4、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案号：【2021】沪 0115 执 17586 号）；

5、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案号：【2021】浙 0106 民初 5969 号）。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1 日